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0-064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进展情况暨签署增资扩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2020年4月29日,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拟参与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对外投资议案》。同意公司拟作为战略投资者,以现金出资不超过72,226.72万元参与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竞拍,具体投资金额及认购股份数将在上述范围内,以最终竞拍及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对外投资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提交申请材料、协议谈判签署、实缴现金注资等事项。《公司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关于拟参与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7)详见2020年4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0年4月29日,公司向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提交增资项目的申请材料,并按要求将保证金68,787,610.00元人民币支付至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指定账户。2020年5月11日,公司收到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出具的《资格审核认定结果通知书》:经审核,公司满足资格条件。2020年6月18日,公司收到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出具的《择优结果通知书》(项目编号:G62019GD0000018);根据增资方于2020年6月15日发来的《"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择优结果通知》,确认公司为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项目投资方,公司参与该项目的每股认购价格为2.5042元,认购总金额为517,353,887.75元。公司认购股份数及认购总金额以最终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为准。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参与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2020年8月31日,公司与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12家投资方签署了《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增资扩股协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其他投资方的基本情况

(一)宁波皓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名称:宁波皓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3MA2CH34Y6R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鼎晖百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成立日期:2018年05月30日

6、合伙期限:自2018年05月30日至2038年05月29日

7、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菖蒲路150号(4-1-893)室

8、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及相关业务咨询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皓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广州鼎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名称:广州鼎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D7N148X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青岛鼎晖润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成立日期:2020年04月22日

6、合伙期限:自2020年04月22日至2040年04月21日

7、主要经营场所: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掬泉路3号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A区A701

8、经营范围:股权投资

广州鼎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1、名称: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337947136B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成立日期:2015年06月01日

6、合伙期限:自2015年06月01日至2025年06月01日

7、主要经营场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096

8、经营范围: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衢州风荷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名称:衢州风荷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3MA2DJ4G25E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江海林

5、成立日期:2020年04月16日

6、合伙期限:自2020年04月16日至2040年04月15日

7、主要经营场所: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东方广场1幢502室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股权投资、实业投资、对外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衢州风荷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名称: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158147483O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林建平

5、注册资本:50867.38万人民币

6、成立日期:1992年07月31日

7、营业期限:自1992年07月31日至2042年07月31日

8、住所:福州市鼓楼区省府路1号金皇大厦8层

9、经营范围:食盐、各类盐、无机盐的批发;批发预包装食品;盐业技术咨询服务;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鞋帽、皮具、箱包、办公用品、家用电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饲料添加剂的批发和零售;仓储(不含危险品);货物运输代理。

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深圳市元贞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名称:深圳市元贞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6358638 1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曹明慧

5、成立日期:2011年05月19日

6、合伙期限:自2011年05月19日至2061年05月19日

7、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11号深圳金融科技大厦A座十一层D单元

8、经营范围:投资实业,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有色金属贸易。

深圳市元贞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名称: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25737Q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4、法定代表人:崔朝阳

5、注册资本:56898.80万

6、成立日期:1990年10月13日

7、住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2 8 9 号

8、经营范围:图书、报纸、期刊的出版,图书、报刊的批发和零售,设计、制作、发布广告,互联网信息服务(以上项目由下属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书、报、刊寄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八)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名称: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MA4UHR2K4W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成立日期:2015年09月30日

6、合伙期限:自2015年09月30日至2025年09月30日

7、主要经营场所:中山市东区兴中道18号主楼5-6层602室

8、经营范围:环保产业投资、股权投资与法律允许的其他投资业务;与投资活动相关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九)广东众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名称:广东众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4W5GW1P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刘伟明

5、成立日期:2020年06月22日

6、主要经营场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70067(集中办公区)

7、经营范围: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实业投资;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众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十)深圳市延信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名称:深圳市延信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9KE89C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黎信光

5、成立日期:2020年07月08日

6、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无

深圳市延信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十一)广东广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名称:广东广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4WA5T08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蔡栋

5、成立日期:2020年06月22日

6、主要经营场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70068(集中办公区)

7、经营范围: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广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十二)广东粤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名称:广东粤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5510P05C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赖志伟

5、成立日期:2020年07月16日

6、主要经营场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70497(集中办公区)

7、经营范围: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进行项目投资;实业投资;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粤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本次增资前,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1、名称: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49640T

3、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4、法定代表人:吕永钟

5、注册资本:人民币62115.5943万元

6、成立时间:1992年12月17日

7、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中山四路18号

8、经营范围:对盐产品生产、加工、储运的组织管理;销售:盐产品,包装材料、盐化工产品;海洋资源开发;商业信息咨询;批发、销售:预包装食品(含酒精饮料)、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五金、交电、酒类、多品种食盐、工业盐、粮油、糖果蜜饯、烹调佐料、食品添加剂、水产品、日用化工产品、日用百货、化妆品、工艺品、化工产品、氯化铵、复合肥、化肥、工业生产资料;生产、销售:海水养殖用盐、饲料添加剂氯化钠;仓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房租租赁;销售、研发:盐产品及日化产品。

本次增资前,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增资前,标的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62,110.5943	99.992%
广州市银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	0.008%

(三)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2018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19年11月30日/2019年1-11月
资产总额	235,892.32	246,646.63	242,977.38	244,556.00
负债总额	106,867.01	107,628.13	92,590.67	86,554.00
所有者权益	129,025.31	139,018.50	150,386.71	158,002.00
营业收入	236,907.60	158,087.91	130,655.59	116,304.00
利润总额	37,159.99	24,738.20	16,931.19	10,583.00
净利润	27,480.28	18,668.53	12,195.25	7,615.00

(四)评估情况

根据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国众联评报字〔2019〕第2-1264号),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2018年12月31日作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对标的公司进行了评估,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标的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155,546.01万元,评估增值56,857.76万元,增值率57.61%。

五、增资扩股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增资

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广盐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份数额(股)	股权比例(%)
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621,105,943	99.992
广州市银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0.008
合 计:	621,155,943	100

广盐股份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向投资方共计发行759,171,734股股份,每股新增股份面值1元,该等拟发行股份的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购股份数(股)
1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6,594,476
2	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82,820,792
3	宁波皓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928,829
4	广州鼎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865,820
5	衢州风荷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739,240
6	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84,132
7	深圳市元贞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7,075,718
8	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5,042,066
9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042,066
10	广东众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8,465
11	深圳市延信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42,768
12	广东广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71,823
13	广东粤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45,539
合计		759,171,734

经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征集意向投资方并进行遴选后,结合经广东省国资委核准的评估结果,确定本次拟发行股份的价格为2.5042元/股,投资方应缴纳的增资价款合计为1,901,117,856.29元,其中759,171,734元计入广盐股份注册资本,1,141,946,122.29元计入广盐股份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员工持股平台计划拟认购金额为207,794,997.60元。

外部投资方已向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支付的保证金合计人民币198,196,310.31元,在本协议签订后直接转为本次增资价款的一部分。

若因目标公司原因,致使本次交易无法达成或本协议未能生效,投资方已缴纳保证金应在合理期限内无息退还至投资方指定账户。

投资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的第15个工作日为"放款日",投资方应在放款日前将除已支付的保证金外的剩余增资价款一次性支付至广盐股份指定账户。

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在本协议签订并生效,且交易各方足额支付交易服务费用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出具交易凭证,无需交易各方另行通知。

投资方同意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在出具本项目的增资凭证后三个工作日内,将投资方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198,196,310.31元(本协议签订后将转为部分增资价款)划转至广盐股份指定账户。

自交割日起,已全额缴纳增资款的投资方取得拟发行股份的所有权,享有拟发行股份的管理、使用、收益、处分权利,承担拟发行股份项下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未缴纳或未足额缴纳增资款的投资方不得享有上述任何权利和/或股东权利。

(二)交割

本次交易的交割日为放款日次日。交割日当日:目标公司应向投资方提供广盐集团董事会批准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和广盐股份的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

自本协议约定的交割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或各方另行协商的其他时限内,广盐股份应办理完毕本次交易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其中体现应按照本协议的有关约定变更的《公司章程》,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改选)及股东名册变更手续(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及股东名册变更手续办理完毕之日为"增资完成日")。广盐股份应于增资完成日起5日内分别向公司各股东送达:

(1)载明广盐股份各股东"名称及住所、持有股份数量、出资方式及持股比例、取得股份的日期"的《股东名册》;

(2)广盐股份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的复印件;

(3)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完成的证明文件。

本次交易后,广盐股份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增资完成后股东名单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621,105,943	44.9970%
2	广州市银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0.0036%
3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6,594,476	14.9671%
4	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82,820,792	6.0001%
5	宁波皓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928,829	13.2526%
6	广州鼎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865,820	5.7860%
7	衢州风荷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739,240	2.6616%
8	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84,132	2.1795%
9	深圳市元贞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7,075,718	1.9615%
10	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15,042,066	1.0897%
11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5,042,066	1.0897%
12	广东众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818,465	0.9287%
13	深圳市延信宏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542,768	1.7780%
14	广东广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771,823	1.2151%
15	广东粤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45,539	2.0898%
		1,380,327,677	100%

(三)公司治理

1.董事会的组成及表决。

董事会的组成。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广盐集团有权提名4名董事;广东国有企业重组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有权提名1名董事;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权提名2名董事,宁波皓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广州鼎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权提名2名董事。前述董事经股东大会选举任命。

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经广盐集团提名,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超过半数选举产生。

2.监事会的组成。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

(1)设置1名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股东代表监事2名:广盐集团有权提名1名监事;目标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有权提名1名监事。本款所述监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任命。

(3)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名,经广盐集团提名,由监事会以全体监事超过半数选举产生。

(四)过渡期间损益及分红

在不与本协议的条款与条件相抵触的前提下,广盐股份在过渡期间产生的损益,由广盐股份的原股东享有或承担,期间损益由广盐股份聘请专业机构在交割日后进行审计,审计产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如存在过渡期间盈利的,通过利润分配的方式归属原股东享有;如存在过渡期间亏损的,由原股东在审计报告出具后30日内对公司进行现金补偿。为便于审计,如交割日为当月15日以前(含当日)的日期的,则期间损益审计期间至交割日上一月的月末;如交割日为当月15日以后(不含当日)的日期的,则期间损益审计期间延展至交割日当月的月末。

各方同意,于交割完成后(包含交割日当年),公司每年的税后利润,在(1)提取公司公积金及(2)弥补公司之前年度的亏损后,可按公司各股东届时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以现金方式向股东进行利润分配,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公司上市前:公司每年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50%的部分,应在下一年度内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并向各股东进行分配;向原股东支付的应付股利,应以合理有序的原则进行支付。各方同意,本条于广盐股份上市后自动解除,届时广盐股份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参照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确定。

(五)协议生效、变更及终止

1.本协议自各方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在以下各项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

(1)广盐集团董事会批准本次交易;

(2)广盐股份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

2.对本协议的任何变更,需经本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作出。

3.本协议构成各方全部协议,并取代各方以前就本次增资扩股事项而达成的全部口头或书面的协议、意向、合约、理解和通信。

4.各方同意,当下列情形出现时,可终止本协议:

(1)各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协议,可终止本协议;

(2)当发生本协议规定的不可抗力事件时,各方可以协商延迟履行时间,延迟履行的期间为不可抗力事件出现之日起30日内,若延迟履行期间届满而受阻方仍未能恢复履行时,任何一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3)若任何一方在任何时候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导致本协议目的无法实现,并在其他方向其发出书面通知后30日内未纠正其违反本协议行为的,则该其他方有权终止本协议,但应提前30日书面通知对方;

(4)法律、法规或本协议规定的终止情形出现时,任何一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5.本协议的终止不影响本协议各方要求损害赔偿的权利。因终止本协议致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以外,应由责任方负责承担或赔偿损失。

(六)违约责任

1.若本协议任何一方出现如下情况,视为该方违约:

(1)一方不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包括其承诺的义务),并且在其他方发出要求履行义务的书面通知后5日内仍未履行;

(2)一方在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文件中向其他方做出的陈述与保证或本次增资交易中所提供的有关文件、资料或信息被证明为虚假、不真实、有重大遗漏或有误导;

(3)本协议规定的其他违约情形,或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其他义务和承诺的。

2.若一方(违约方)违约,守约方有权采取如下一种或多种救济措施以维护其权利:

(1)要求违约方实际履行;

(2)暂时停止履行义务,待违约方违约情势消除后恢复履行;守约方根据此款规定暂停履行义务不构成守约方不履行或迟延履行义务;

(3)要求违约方补偿守约方的全部经济损失;

(4)根据本协议的有关规定终止本协议;

(5)法律法规及本协议规定的其他救济方式。

3.除2.约定的违约责任外,如任一投资方未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缴纳全部增资价款的,则目标公司有权取消该投资方参与广盐股份混改增资的资格,该投资方已缴纳的保证金不予退回,但非因该投资方的原因导致本次交易终止的除外。

4.本协议规定的权利和救济是并存的,不排斥法律规定的其他权利或救济。

(七)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1.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应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依其解释。

2.任何有关本协议,或履行、解释、违约、终止或其有效性(包括本争议条款的有效性、范围和执行力)的争议、争论或主张("争议"),应通过友好磋商解决。该磋商应在一方向其他方送达要求进行磋商并明确争议实质内容的书面请求后立即开始。

3.如在一方发出要求磋商的通知后30日内争议未得到解决,则争议应通过诉讼方式解决,诉讼应在目标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法院解决。

4.本协议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条款自本协议签署日起立即生效并于本协议终止后持续有效。

(八)税费

各方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各自依法承担因本次交易而发生的所有税费。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广东是中国的经济大省,是我国的经济发动机之一,也是我国最大的省级盐业消费市场之一。广盐股份增资项目是国家发改委第三批混改试点项目之一,同时也是广东省省属国企唯一一家集团层面实施混改的试点单位,在盐业体制改革不断推进的大背景下,双方或多方形成合作,探寻盐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健康发展道路,共同保障食盐安全,符合国家盐业体制改革精神。通过本次项目投资,有利于公司围绕整体发展战略,推动实现合作共赢、共同发展,促进公司外延发展与内涵成长相结合,优化提升公司盐业的产业布局和综合竞争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4.9671%的股权,成为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二大股东;目前,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预期未来能为公司带来一定的投资收益。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广盐股份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需支付购买对价(包括相关的手续费用),公司现金流存在一定的净流出,但不会对公司今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带来较明显的影响。

七、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公司尚未完成出资。广盐股份未来在经营过程中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经营业绩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重视投后管理,督促规范运作,加强风险控制。

八、备查文件

1、公司与广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投资方所签署的《广东省广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20-065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被纳入云南省2020年产业发展"双百"工程重点培育企业名单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于日前收到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云南省产业发展"双百"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云南省2020年产业发展"双百"工程重点培育企业和重大产业投资项目名单的通知》(云发改产业〔2020〕866号),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被纳入云南省2020年产业发展"双百"工程重点培育企业名单。

云南省天然气有限公司将以本次入选云南省2020年产业发展"双百"工程重点培育企业名单为契机,按照推进实施产业发展"双百"工程总体要求,聚焦重点难点,补齐发展短板,全力推进项目建设,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信诚中证信息安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信息安B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信诚中证信息安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场内简称:信息安B,代码:150310)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较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溢价幅度较高,2020年8月28日信息安B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795元,相对于当日1.150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56.09%。截止2020年8月31日,信息安B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616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信息安B将于2020年9月1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0年9月1日10:30起复牌,恢复正常交易。

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及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注意投资风险。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2020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信息安B,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请理性投资。

2、信息安B具有预期风险、预期收益较高的特征。由于信息安B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信息安B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信诚信息安全份额(场内简称:信息安全,基础份额,代码:165523)净值和信诚信息安全A份额(场内简称:信息安A,代码:150309)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信息安B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信息安B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信息安B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诚中证信息安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诚中证信息安全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日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提示性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西藏东财上证5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西藏东财中证通信技术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西藏东财创业板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西藏东财中证医药卫生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西藏东财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文于2020年9月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dongcaijijin.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210-107)咨询。

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该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该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20-063
债券代码:128113 债券简称:比音转债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未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东唐新乔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号),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唐新乔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5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

2020年5月22日,公司2019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公司总股本由308,276,300股增加至524,069,710股。股东唐新乔女士原披露的拟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020年8月31日,公司收到唐新乔女士《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2020年8月31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经过半,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2020年8月31日,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唐新乔女士尚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日,唐新乔女士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亦不涉及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3、公司将持续关注唐新乔女士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唐新乔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0-081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2020年8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发布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由于网络投票的时间录入有误,为保障投资者顺利参与投票,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一、更正前: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4、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9月14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附件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一11:30,下午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二、更正后: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4、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9月14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14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附件 3: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9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除了上述更正事项外,于2020年8月29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其他事项不变,此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20-082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叁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收益凭证等),有效期自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已于2020年04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本次已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04月29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结构性存款的理财产品,该理财于2020年08月28日到期,本金2,000.00万元及投资收益248,722.22元已于2020年08月31日全部转回募集资金专户。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太平洋证券	荣耀专享199号SHS535	募集资金	5,000.00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12月23日	否	--
2	厦门国际银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00	2020年04月